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5 年 03 月 31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是	115 年 上聲議字 000581 號	公平交易法	臺南地檢 114 年偵續一 字 000002 號	台○節○ 膜○技○ 份○限○ 司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是	115 年 上聲議字 000581 號	公平交易法	臺南地檢 114 年偵續一 字 000002 號	吳○村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